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

South China Research Resource Station Newsletter

抗租與迎神：

從己卯年(1999)香港大埔林村鄉十年一度太平清醮
看清代林村與龍躍頭鄧氏之關係

卜永堅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科目中心

“ (新安) 有二大病。一曰爭墟：墟有日中之市，民為覓利之區，往者殺人焚市，案牘經年，無何，難端復發，聚眾操戈，掠財殺命，而受病者皆新民。一曰爭田，夫田有定主，誰得而攘之，乃豪有力者，或受人投獻，或假造契書，借宦旗號，豎槍霸占，鳴鑼放銃，統眾搶租，殺傷各佃，亦新民也。嗟嗟！新民何辜而遭此荼毒也！ ”

-----明新安縣令周希曜(1640-4在任)¹

打醮是華南地區常見的宗教活動。² 香港大埔林村鄉(以下簡稱林村)十年一度太平清醮，於九九年十一月廿四日至廿九日間舉行，地點是林村放馬莆公立學校足球場，神功戲由鳴芝聲劇團負責，法事由圓玄學院負責(其行儀程序表收入附錄1)。³ 根據圓玄學院道士的解釋，舉辦打醮，目的是酬神和祭幽。酬神是要答謝諸神歷年來對於社區的保佑，酬謝形式是演戲。祭幽是要祭祀社區已故成員、安撫社區內外的孤魂野鬼，形式是施衣食(燒紙錢及致奠酒飯)。為使孤魂野鬼知道有衣食可分，所以有招魂幡之設；但大群孤魂野鬼聞風而至，既恐為禍社區，又恐分衣食時引起爭奪，為維持秩序，所以有城隍和大土王神像之設。關於華南打醮的研究，論資料收集之細密、記錄之完整，非田仲一成(1985)莫屬。近年來，蔡志祥(1995a-b)對於香港地

區的打醮活動進行了理論的探索，尤值得注意。打醮最終是人的活動，除酬神和祭幽以外，更值得我們注意的，是鄉村通過定期打醮，劃定邊界、區分人我，這劃分可基於族群(如由海陸豐主導而排斥“蛋家”的長洲打醮)，也可基於姓氏(單一宗族村如龍躍頭鄧氏的打醮)，也可基於社區(既有本地又有客家如林村的太平清醮)。

本文無力探討林村太平清醮本身，而打算通過林村太平清醮中的兩個現象，探討清代林村與其北面的粉嶺龍躍頭鄧氏宗族的關係。這兩個現象，一是打醮期間“邀請”大埔墟(今大埔舊墟)天后宮的天后到林村，接受村民的酬謝；一是打醮期間供奉十二名“護鄉烈士”的集體神位。前者反映出林村受到龍躍頭鄧氏的支配，因為大埔墟是由鄧氏控制的。而後者則反映出林村對於鄧氏的反抗，因為這十二烈士是在晚清對抗鄧氏收租的武裝衝突中喪生的。有趣的是，林村在這次衝突中取勝、龍躍頭鄧氏勢力衰落、乃至大埔墟的墟市地位被林村等村落聯盟(七約，詳後)組建的太和市取代之後，林村於歷次太平清醮中仍然邀請大埔墟天后，可以說“既拒還迎”。另外，林村又於1992年將一百年前抗租這一傳說刻碑，立於林村天后宮內。可見村落間實際權力關係的改變，並不是機械地反映於宗教活動之類的“上層建築”。相反，村落會清醒而主動地

建構歷史記憶，配合定期的太平清醮，加強內部凝聚力，劃分人我的社區邊界。

迎神

林村鄉目前由二十三條村落組成，坐落於林村河谷(有關林村及其周邊村落墟市位置，見附圖)，其形成當在清初到康熙年間，全鄉並無單姓坐大的現象，卻有五條本地村和十八條客家村之分，但主客之分早已泯滅(科大衛1986:109，田仲一成1985:373-5)。明中葉到清初，粉嶺龍躍頭鄧氏是雄踞新界東部的大宗族，林村則是由本地和客家人組成的雜姓佃戶村落，離它最近的大埔墟，也由龍躍頭鄧氏控制，林村受到龍躍頭鄧氏的支配，是很自然的現象。林村在1981、1990、1999年三次太平清醮中，都迎請大埔墟天后宮的天后到林村，與林村天后宮的天后一同接受村民的酬謝，⁴就是這個背景下的產物。林村在乾隆年間步入興旺，林村1770年代重修天后宮時，銅鐘和雲板皆鑄於佛山(科大衛等編1986:673)，可見必已具有相當財力。

為何大埔墟天后地位高於林村天后？原因是林村依賴大埔墟這個墟市。而大埔墟是由龍躍頭鄧氏控制的。直到1890年代大埔七約⁵組建名為太和平的墟市前，大埔墟是新界東部最重要的墟市，也是最接近林村的墟市。林村對於大埔墟的依賴，表現於林村天后宮從屬於大埔墟天后宮這一事上。龍躍頭鄧氏在大埔墟的壟斷受到削弱，是由於七約的崛興，讓我們用兩個事件說明這個過程：鄧氏與文氏的訴訟、七約組建太和平。

鄧氏在新安縣衙門與文氏的訴訟，於1892年(光緒18)結束，鄧氏勝訴，成功維持對於大埔墟市場的壟斷。根據新安縣衙門的判詞(見附錄2)，龍躍頭鄧氏於萬曆年間(1573-1619)在大埔建立孝子祠，供奉其族中的鄧師孟。⁶在1672年(康熙11)，鄧氏向官府承墾大埔某塊土地(當即大埔墟的土地)，又在孝子祠側建立墟市，名為大埔墟，並將大埔墟的舖租收入，以供奉孝子祠的名義轉入鄧氏手中。孝子祠不但是鄧氏管理大埔墟的機構，也是鄧氏分配大埔墟收入的機構。⁷

一個世紀之後，嘉慶年間(1796-1820)，大埔文氏開始崛興，文元著在文屋村開舖招商，挑戰鄧氏大埔墟的壟斷生意。鄧氏在新安縣衙門控告文氏，新安縣的判決是允許文氏蓋房，但不許把這些房屋變成商舖出租。鄧氏並且把這次訴訟的判詞刻於石碑。鄧氏雖然成功維持其於大埔墟的壟斷，但無法完全消除文氏的威脅，因為文氏蓋房的行動得到官方的許可。

1873年(同治12)，一場颶風把文屋村夷為平地，文氏卻將修復村莊的工程變為擴展地盤的行動，建立墟市，開舖招商，因此再度受到鄧氏的控告，鄧氏的反對理由有二。首先，大埔墟原本就是鄧氏向官府承墾的稅地。其次，大埔墟的收入是用來供奉鄧氏孝子祠的，假如容許外姓在墟內經營，日後外姓壯大，鄧氏衰落，則孝子祠供奉無繼。由此可見，文氏蓋房開舖招商的地點，就是在大埔墟內，直接挑戰鄧氏的壟斷。1892年(光緒18)，新安縣衙門再度判鄧氏勝訴，判詞也再度刻碑示眾。

歷代中國皇朝都標榜“明王以孝治天下”，⁸而一個小宗族控制一個小墟市，也充分利用“孝”這個官方意識形態口號。官府既然允許墟市的運作，自不得不接受商業經營的盈虧變化。鄧氏要阻止文氏的競爭，如果理由是文氏的競爭會損害其利益，實難以說服官府。但是，假如其理由變成：文氏的競爭會破壞鄧氏供奉孝子祠所體現的孝道。則官府就會犧牲商業競爭，好讓鄧氏壟斷大埔墟以體現其孝道。鄧氏在嘉慶年間和1892年兩度勝訴，就是因為掌握了意識形態方面的勝券。另外，我們也看到，一場現代人眼中的商業糾紛，在清代是以維護族產體現孝道的形式進行的，可見當時宗族作為一個制度，在經濟活動中發揮何等重要作用。我們不應滿足於“孝子祠=大埔墟管理公司”、“孝子祠=龍躍頭鄧氏股份公司”這樣似是而非的類比，而應研究宗族在清代經濟組織的具體作用。

龍躍頭鄧氏雖然於1892年再度挫敗文氏，但只能算是力保不失而已，它無法阻止文氏和七約的崛興。因此，就在龍躍頭鄧氏打贏官司的翌年，1893年(光緒19)，樟樹灘約向太和平文武二帝廟送

上一副對聯。⁹樟樹灘約是七約成員之一，太和市是七約控制的墟市，位置緊貼大埔墟南面，兩個墟市就隔著一條河。七約成立年份無法確知，但肯定不晚於1896(光緒22)年，因為在這年，太和市以七約名義建廣福橋，跨河搶客，挑戰鄧氏大埔墟的壟斷地位。¹⁰今天，原由大埔七約合建的太和市被稱為大埔墟，而原由龍躍頭鄧氏控制的大埔墟卻改稱為大埔舊墟，也可見兩者此消彼長的一個例證吧。

七約太和市的崛興，鄧氏大埔墟壟斷地位的衰敗，是同一個錢幣的兩面。林村作為七約的成員，獲益於太和市的建立。但是，林村歷屆太平清醮，都要迎請大埔墟天后。這是自覺的“戀舊”，還是不自覺的習慣？從宗教層面來說，林村天后的祖廟是大埔墟天后宮(科大衛1986:109)，因此儘管林村已經擺脫了龍躍頭鄧氏的控制，但不會動搖兩天后的尊卑關係。如此解釋似毋庸置疑。在1981年的太平清醮中，更清楚看見林村天后是“林村妹”，地位低於大埔墟天后(田仲一成1985:393，圖49)，正好是林村地位從屬於龍躍頭鄧氏的象徵。但是，在這次1999年的太平清醮中，大埔墟天后位列林村天后之右，仍然反映出大埔墟天后地位高於林村天后，但已經看不到“林村妹”的字眼。無論如何，神、人兩個秩序，雖相關而又各有獨立性，人間秩序即或改變，神間秩序并不一定隨著改變，只要神間秩序不對人間的新秩序構成威脅。

至此，我介紹了龍躍頭鄧氏和七約的矛盾，這矛盾主要表現在爭奪墟市控制權的過程。林村鄉作為七約成員，自然不會與龍躍頭友好到哪裏去，有關林村鄉以武力抗拒龍躍頭收租、釀成十二人死亡的事件，似乎很配合七約對抗龍躍頭這個大背景。但從現存的史料來看，林村抗租事件的疑點甚多，讓我們詳細討論該事件。

百年前抗租與百年後刻碑

林村天后宮右側室內為義祠，供奉十二位護鄉烈士。¹¹側室內壁鑲有一碑，略云在“清末光緒或上接同治年間”(1862-1908)，林村受到粉嶺某條有功名的村落的欺負，林村村民抗不納租，該粉嶺村

落狂徒遂結隊進犯，在圍頭遭到林村村民的頑強抵抗，雙方動用了火器，該粉嶺村落人馬終被擊退。林村為紀念在這場械鬥中喪生的十二名村民，遂供奉其神位(見附錄1)。

據郎擎霄的研究，清末廣東械鬥普遍使用火器，¹²傷亡人數也在數人到二十多人之間。¹³比較而言，林村單方面死亡十二人，而林村受傷人數和該粉嶺村落(龍躍頭鄧氏)方面的傷亡人數尚未計算在內，可以說，這場械鬥規模不算小。

據科大衛的田野調查，村民表示，上述欺負林村的村落就是鄧氏控制的粉嶺龍躍頭村(1986:111)，而大山村年長的村民表示，這批烈士來自水窩、大山、白牛石、坪朗等村(1986:218n.26)。但對於這次武裝抗租行動的年份，村民均不甚了了。科大衛估計，該事件發生在十八世紀或十九世紀都有可能(1986:111)。碑文云“總不出清末光緒或上接同治年間”，可見即使將這段靠口耳相傳的記憶物質化時，仍然無法克服這個史料方面的缺陷。

根據碑文，龍躍頭因為有成員考取功名，就強橫自大，“視林村為其封土，令每年上繳租穀若干”，點出林村納租的事實，卻沒有正式承認龍躍頭是地主。假如龍躍頭是地主，林村承租其田，就是龍躍頭的佃戶村了。但林村是不是龍躍頭的佃戶村呢？我們並沒有地契之類的證據。科大衛認為林村除向廖萬石堂交租外，也向龍躍頭交租，理由是龍躍頭全盛時期(明中葉)，勢力向北延伸到深圳以北，向南則延伸至九龍，又控制了離林村最近的墟市大埔墟，林村自然會落在其勢力範圍之內(1986:112)。但清初的遷界(1662-9)政策重創鄧氏勢力，而1669年復界後，上水廖氏開始崛興(1986:156-7)，林村成為上水廖萬石堂的佃戶，反而有兩件史料作證：

(1) 1733(雍正11)鍾屋村的鍾毓興承佃廖萬石堂在大山附近一塊田的契約。¹⁴

(2) 廖萬石堂的24條佃戶村名單，其中14條屬於林村鄉。¹⁵時間當在同光間。正是在林村抗租事件的同時(天后宮義祠碑文所云“總不出清末光緒或上接同治年間”)

由這兩件史料看來，1733年(雍正11)，林村的鍾屋村鍾毓興承佃廖萬石堂土地，到了同治光緒年間，林村有14條村莊成為廖萬石堂的佃戶村。換言之，林村鄉過半數的村莊都是廖萬石堂的佃戶。最奇怪的是，水窩(沈姓三戶)、大山(張姓四戶)、白牛石(梁姓一戶)、坪朗(鍾姓四戶)等也是廖萬石堂的佃戶村，而這四條村莊，就是十二名對抗龍躍頭收租而犧牲的烈士(林姓四人，梁姓三人，洪、張、鍾、陳、麥姓各一人)的村莊。龍躍頭鄧氏收租收到廖萬石堂的佃戶頭上，難道不是奇怪了一點嗎？若說龍躍頭鄧氏“強橫自大”到這個地步，似難以置信。另外，林村方面因這次械鬥而死亡十二人，龍躍頭鄧氏傷亡情況估計也相當嚴重，可是在龍躍頭鄧氏的族譜、宗祠、神廟以及現存文獻中，沒有任何關於這次械鬥的蛛絲馬跡，也使人感到奇怪。

當然，中國土地租佃制度極為複雜，同村同姓之人承佃不同地主的土地，也是有可能的。而年代既遠，史料散佚，不能以該事件之可疑而證其必無。重要的是探討這百年前抗租傳說在百年後今天的運用。到目前為止，我們仍停留在這塊立於1992年的碑文裏，探討這碑文所描述的事件。但我們也應該跳出這塊碑文的內容，而把這塊碑文的設立本身當作一個問題去思考：林村為何要在1992年把這段流傳百年的口頭傳說刻碑？當中是否牽涉什麼鄉事政治？林村村民如何對待這一事件？本文無力回答這些問題，但根據蔡志祥(1995b:41)的研究，林村自1981年打醮後，即有不再打醮的謠傳，而這塊碑開光(揭幕)於1991年11月24日，是1990年打醮後的一年。也許，隨著都市化的發展，林村的政治和社會結構都面臨壓力，領導層希望用這塊碑加強村民的凝聚力？

總結

林村太平清醮迎請大埔墟天后，儘管1890年代林村加入七約，組建太和市，擺脫了龍躍頭鄧氏的控制，但歷次林村太平清醮中，仍迎請大埔墟天后不誤。使我們看到明清時期林村對於龍躍頭鄧氏的從屬，仍然保留於宗教活動中。至於林村以武力

反抗龍躍頭鄧氏收租，導致十二人喪生的傳說，則疑點甚多。不過，從本文開始是引述的明末知縣周希曜的條議中，我們完全可以想像到明清時期新界村落之間爭奪墟市和田地的慘烈情況。但是，林村把這段慘痛的記憶變成文字，刻於碑上，并且在太平清醮中致祭十二名護鄉烈士，目的顯然不是重提舊日恩怨，而是要重整舊日的凝聚力，以面對今天的轉變。

附錄1：

己卯年大埔林村鄉眾啟建太平清醮會圓玄學院道科經懺暨行儀節序表

十月十七日(24/11/1999)：

奉安大士
恭暨聖旛
開壇啟請
玄科開位
玉皇錫福寶懺

十月十八日(25/11/1999)：

玉皇錫福寶懺
諸天朝
上金榜
玉皇錫福寶懺
玉皇朝
上黃榜
玄門攝召

十月十九日(26/11/1999)：

三元滅罪水懺
七真朝
三元滅罪水懺
三元朝
三元滅罪水懺

十月二十日(27/11/1999)：

太乙錫福寶懺
諸天朝
太乙錫福寶懺
太乙朝
關燈散花

十月二十一日(28/11/1999)：

呂祖無極寶懺

七真朝

呂祖無極寶懺

呂帝朝

呂祖無極寶懺

十月二十二日(29/11/1999)：

聖帝保安寶懺

武帝朝

聖帝保安寶懺

三清濟煉幽科

附錄2：大埔示諭¹⁶

欽加同知銜署理新安縣事候補縣正堂加十次紀錄十次鄧 為 出示曉諭事，現據職監鄧履中等呈稱，伊祖于萬曆年間，在大埔建立孝子鄧師孟祠。至康熙十一年，伊祖鄧祥與鄧天章墾承大埔稅地、復在孝子祠側立墟，起舖招賈營生，將該墟出息為孝子糧祀之用。迨嘉慶年間，文元著在文屋村越界起舖，經伊祖稟控前縣，斷結勒石；嗣後各管各業，文姓只可起做房屋，不等起舖招客。茲因同治十二年，風颶大作，文屋村沖為平地。文姓現欲立墟、起舖招商等。議村大埔一墟，為孝子糧祀而立，若文姓起舖，將來彼興此衰，糧祀從何而支。叩乞出示立案等情，到縣。據此，除批揭示外，合行出示曉諭，為此示仰該處軍民人等知悉：爾等須知大埔墟原係鄧姓稅地，而墟中出息為孝子糧祀之需，嗣後爾等毋得恃強立舖，攬奪墟息，以致孝子祠無祀。倘有恃強違抗，本縣定即差拘訊究。各宜凜遵。切速，特示。

光緒十八年五月十四日示

告示

寔貼大埔曉諭

附錄3：大埔林村天后宮義祠碑全文

本神龕內受本鄉供奉之十二烈士，傳來已久，雖年代無可稽考，以事跡推算，總不出清末光緒或上接同治年間，又逕向年長一輩查考，只知其梗概，故作簡略記載，使後之祀者亦知林村鄉內，有大義凜然之英雄烈士，而肯作壯烈犧牲，捐軀而保家鄉也。

事緣古之封建時代，法理不全，多恃強凌弱，眾欺寡，尤其微有功名官職者，就恃勢凌人，不論遠近均任其呼喝，地方官亦莫之奈何！

當時粉嶺區有一村(今諱其名)其鄉雖不大，但有功名，鄉民就強橫自大，視林村為其封土，令每年上繳租穀若干，村民不服，合力抗拒，該村狂徒則聯群來攻，大隊人馬到太坑時，本鄉義士，則在圍頭岡佈防，抵禦侵襲¹⁷對壘多日，敵人不得逞，因子彈告罄，改以小鐵鏈入狗蟻炮之槍膛內射去，(狗蟻炮比火藥槍為大)令對方死傷不少，始退去，而本鄉當時殉難者亦眾。

事後本鄉為表敬仰，在本天后宮內另闢一室，設一護鄉長生祿位，作為供奉該批殉難烈士之靈座，以慰在天之亡魂，且以留之久遠。

又略述當時供奉之護鄉長生祿位，既成烈士，又何來長生祿位，後又據耆老指出，以長生祿位當神牌，實為避免狂徒與惡勢之干擾，不過藉以掩飾，隱藏不露。實則該神牌背面有記下死難者之真實姓名，今時移世易，本鄉公所為表彰死難者之功績，謹將殉難烈士之英名，勒諸雲石，公諸於世，登正神位，永享鄉民香火，並於九一年十一月廿四日卜吉開光，今後神樂人樂，神安人安，永垂不朽也。

林村鄉公所主席陳興暨全體委員同立

鍾奕明 梁世玉口述

張枝繁撰記

一九九二年吉月吉日

註釋：

- ¹ 舒懋官等《新安縣志》卷22下藝文志·條議，p.182。
- ² 根據陳守仁的研究(1996:3-5)，1990年一年內，香港共有六個地區舉行太平清醮，每次演出粵劇四天到七天不等，演出日數共33天。再加上香港各地因各類神誕、孟蘭節打醮、開光、節日等而演出的神功粵劇，共達74臺，演出日數達304天。
- ³ 是次打醮，林村共募得1,926,372.50港元、8,756英鎊，共約折合203萬港元，其中林村六和堂捐出80萬港元。六和堂是1890年代由林村全體村落組成的組織，“管理祖嘗，供奉天后”，見《己卯年林村鄉太平清醮特刊》p.58-9及附頁，p.18。根據緣首之一林樹榮在閑談中表示，這次打醮，開支達二百多萬港元。沒有聘請俗稱“喃嘸佬”的道士而聘請圓玄學院，是因為“喃嘸佬”們不知所縱，難以聯絡；而圓玄學院的負責人與林村有交情，很樂意做這場功德。後來我們從圓玄學院中人口中得知，“喃嘸佬”收費動輒十多萬港元，而圓玄學院只象徵式收取若干萬元的“利是”。
- ⁴ 見田仲一成(1985:393)、張瑞威(1991:4)、蔡志祥(1995b:40)。
- ⁵ 七約為：泰坑約、粉嶺約、林村約、汀角約、俞和約、太和約、樟樹灘約。
- ⁶ 舒懋官等《新安縣志》卷19下人物·鄉賢·鄧師孟條，p.150：“鄧師孟，隆慶時父被海寇林鳳掠去。孟謀之外父曰：‘吾家故貧難贖，願以身赴。’外父難之。孟詣賊船，求以身代父，詞氣懇摯，聲淚俱下。寇留之，因釋其父。將別，囑曰：‘諸弟堪事，勿以兒為念。’乃沉海死。邑令邱體乾修志，紀其事。邑令王廷鉞始詳允入祀鄉賢。族人在大埔墟立祠以祀之。按：根據香港特區政府民政事務局古物古蹟辦事處出版的《龍躍頭文物徑》介紹冊，龍躍頭鄧氏祖祠松嶺鄧公祠右殿供奉鄉賢，正中是鄧師孟神位。而鄧師孟原來是鄧氏僕人，他冒稱是被擄主人的兒子，

從而救出主人。

- ⁷ 由於鄧師孟生前不過是僕人，投賊贖主，事後蹈海自殺。因此，撥歸孝子的大埔墟舖租收入，就理所當然成為龍躍頭鄧氏的共產。
- ⁸ 見成書於西漢的《孝經》·孝治章。“明王以孝治天下”也成為歷代君臣的口頭禪。
- ⁹ 見科大衛等編(1986:847)。
- ¹⁰ 見目前仍保存於太和市(今稱大埔墟)文武二帝廟內的(光緒22)“建造廣福橋芳名開列”碑，注意“於是文湛泉先生倡而修之，七約眾衿耆附和焉”等字眼。見科大衛等編(1986:298)。
- ¹¹ 據義祠內的神牌顯示，該十二人之姓名，由右至左依次為：梁奉福、洪明玉、張亞連、林萬開、梁貴華、鍾灶養、陳文振、林大喜、林清發、林水發、梁其華、麥啟芳。其中，林姓四人，梁姓三人，洪、張、鍾、陳、麥姓各一人。但據科大衛的調查，烈士人數是十三人(1986:109)。
- ¹² 張之洞奏云：“外洋利器隨處可購，是以洋炮洋槍旗幟刀械無一不有，臨門之時，高豎大旗，對放巨炮，”見《光緒東華續錄》，轉引自郎擎霄(1933:144)。又，1895年(光緒21)新會縣荷塘鄉容李兩姓因爭田水而發生衝突官兵事後繳獲雙方槍炮共二百餘件(1933:145-6)。又，本文開始時引述明末新安知縣周希曜的條議，可證明當時械鬥也使用火器。
- ¹³ 例如1823年海陽縣楊述與陳振武糾鬥案，楊糾眾14人，陳糾眾11人，雙方傷亡共5人(郎擎霄1933:115)。1833年香山縣胡何兩姓占田械鬥案，雙方各動員14人，共傷亡17人(1933:116)。1895年(光緒21)新會縣荷塘鄉容李兩姓因爭田水而發生衝突，雙方傷亡共二十多人(1933:145-6)。至於咸同間西江土客大械鬥，“仇殺十四年，屠戮百餘萬，焚燬數千村，蔓延六七邑”(1933:122)，則不宜與林村械鬥比較。又據《Chinese Repository》1836年4月號報道，1829年7月，在順德地區(Shuntih district)某村，爆發千人械鬥，雙方動用了長矛和火器，其中一方三十六人被殺，超過二十人重傷(vol.14:566)。又，該雜誌1836年1月號

報道，廣州城附近黃埔地區的鍾氏(Chung)和崔氏(或徐氏? Chuy)在一次械鬥中，雙方共有四人被殺，超過十二人受傷(vol.14:413)，但這次械鬥時間不詳。

¹⁴收於《大埔文獻》第一冊。科大衛對此有詳盡解釋(1986:36-9，圖片1)。

¹⁵收於《上水文獻》第六冊。在文件第5頁(原文無頁數)承辦春秋祭收租谷列”一項下，有二十四條村各佃戶名單，今依次照錄各村名稱，其中屬於林村鄉的十四條村莊，則以劃線表示：林村唐面村(今塘面村)、水窩、大芒窰(今太陽窰)、平朗(今平朗)、白生石、龍丫(今龍丫排)、太(上山下窰)山頂、鍾屋村、新屋仔、田寮下、大(上山下窰)山、黃桐寨(今梧桐寨)、寨頭(今寨頭)、山雞乙、太坑、蕉徑、新村、坑頭、掃管莆、粉嶺、岡廈、元朗山貝、荊竹排、小滘。另外，文件中有“丙寅年”、“光緒21年2月2日”(1895)、“光緒24年3月14日”(1898)、“宣統3年”(1911)、“民國4年”(1915)、“民國己未8年”(1919)等六個年份。考慮到“丙寅年”最先出現，我推測當為同治6年即1866年。

¹⁶科大衛等編(1986:250-1)。

¹⁷原文如此。

參考書目

陳守仁(1996)，《儀式、信仰、演劇：神功粵劇在香港》，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粵劇研究計劃。

Chinese Resipotory (1836) vol.14, Rpt. (1965) Tokyo: Maruzen Co. Ltd.

蔡志祥 [Choi, Chi Cheung] (1995 a), “Reinforcing ethnicity: The jiao festival of Cheung Chau”, in David Faure and Helen Siu ed., *Down to Earth: The Territorial Bond in Sou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p.104-22.

—(1995 b)“打醮：香港的節日和地域社會研究”，未發表論文。

《大埔文獻》第一冊。

科大衛 [Faure, David] (1986), *The Sturcture of Chinese Rural Society: Lineage and Village in the Easter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陸鴻基、吳倫霓霞編(1986)：《香港碑銘彙編》三冊，香港：香港市政局。

郎擎霄(1935)，“清代粵東械鬥史實”，《嶺南學報》第四卷第二期，頁103-151。

《上水文獻》第六冊。

舒懋官、王崇熙，《新安縣志》24卷，1819年(嘉慶24)刻本，香港長洲黃維則堂黃元鼎1992排印本。

田仲一成(1985)，《中國の宗族と演劇—華南宗族社會における祭祀組織・儀禮および演劇の相關構造》，東京：東洋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

香港特區政府民政事務局古物古蹟辦事處(1999)，《龍躍頭文物徑》介紹冊。

張瑞威(1991)，“1990年林村十年一度太平清醮田野筆記”，未發表手稿。

我對教授香港史的一些看法

廖迪生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

近年來，「香港史」成為香港人關心的課題，香港史的熱潮與香港前途有著密切的關係。香港人在不太明朗的回歸路上，要找尋一些屬於自己、代表自己的東西來確認自己的身份。「香港史」是一個地地道道的香港產品，自然得到香港人的歡迎。香港史也在這熱潮中成為香港中學歷史課程的一部份。但在課程展開的初期，教材並不足夠，老師們都忙著為教授香港歷史而尋找資料，設計教案。很多老師都察覺到香港史除了是教學上的題目外，也是一個與教授者和學習者有切身關係的東西。這一新科目雖然對老師構成負擔，但也是一個契機，老師可以透過教授香港史來嘗試新的教學方法，改善學生的學習方式。但如何教授香港史，大家都還是在一個摸索的階段。香港史與其它歷史題目的明顯不同是香港史相對地與學生更接近，與學生的生活有更密切的關係。如何才可以提高同學學習的興趣呢？很多老師嘗試把有趣和活潑的題目帶到課堂上，把課室搬到學校外，把學生帶到歷史曾經發生的場所去學習。

香港史教學的先行者，把田野考察設定為教學上的重要環節，這種課程設計衝擊著一向以課堂授課為主的歷史教學方式。當然，老師在授課時都會有其方向和理念來引導學生了解歷史社會。但當同學跑到田野時，他們可以直接與地方人士交談，從他們的口中，認識和了解當地的歷史、社會和文化。同學們得到的答案可以是多樣的，不固定的，就算是在同一地方在不同的時候，訪問同一個人也不一定會有相同的答案，因為他們在回答問題時可能身處不同的脈絡而有不同的假設。這些資料往往就不一定配合老師預設的教學題綱。同學得到的資料往往貫穿著歷史、文化、社會、經濟和宗教等各個範疇，超越科際之間的界線。我們在口述歷史訪問的對象是人，但他們並沒有義務回答我們的訪問，

他們要談的是他們認為有興趣要談的、與他們生活相關的題目。要在教學上運用這些不預知的答案，是對老師的挑戰。

那麼我們如何面對這些不統一的答案呢？一個簡單的方法是把那些不能理解的答案歸類為錯誤的答案。然而，這種方法是值得相權的。數年前，我在研究一個以天后為主神的神誕活動時，訪問了一位正在拜神的老婆婆，我問她如何稱呼該宗教活動的主神，當時她的答案是「觀音天后媽」(「媽」一字的廣東話發音是「馬」)。這能說那婆婆的答案是錯的嗎？難道婆婆對民間宗教的認識比我們少嗎？若果我們從另外一個角度看，婆婆的答案正反映了民間對「天后」及「觀音」二神在觀念上存在著很多相似性，對婆婆來說，二神皆為女性，分別不大。況且一個神的名字不是由祂自己創造，而是由祂的信眾所賦予。所以一個「不標準」的答案，背後可能隱含著很多地方社會因素，這些也是引發我們去理解社會文化現象的重要起點。

我們看歷史，可以由政權、國家的角度去看，但也可以由普羅大眾的層面去理解，歷史的發展是社會上不同階層成員參與的結果。所以香港的歷史也是由老師、同學和他們的父母、祖先等參與建構的。香港是一個移民社會，很多香港人的祖先都不是原居香港，是由中國大陸或其他地方來的移民。香港每個家庭的歷史也就是一個解釋和說明香港歷史發展的個案。所以同學要了解香港歷史，其中一個最直接的方法便是回家訪問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用口述歷史的方法，讓同學掌握自己家庭的歷史，他們很容易便可以找到一些「有血有肉」而又對他們有特別意義的個案。很多時候，這些訪問更會成為同學與家人溝通的一度橋樑。個案的研究方法，對象明確，同學較為容易掌握。但要充分利用這些個案的話，我們要幫助同學透過他們

的個案去了解社會的歷史過程，把他們的個案放在香港、亞洲、甚至世界的歷史脈絡去了解。同學的父母，祖父母等從中國大陸或其他地方遷來香港，是有著其外在的社會歷史因素的，有些因素是地區性的，但也有的是世界性的形勢。在我們上一代的生命史中，他們很多人生的重要決定都是受到一些重大事件所影響，例如二次世界大戰、香港淪陷、1949年新中國的成立、五十年代後期的大躍進、六十年代初期的飢荒、六、七十年代的文化大革命、東南亞的排華浪潮等。當同學追問家人的歷史時，不但幫助他們了解香港社會，甚至是中國以至整個世界的歷史。

若果歷史與學生有著這麼密切的關係，他們自然會產生興趣。但與此同時，對香港歷史的了解、對自身家庭歷史的掌握，也帶出同學對自己身份認同的關注，要問自己是誰？去尋找自己的根

源，去弄清楚那些東西是屬於自己的，那些是他們自己的文化。

但「香港文化」這個概念畢竟是抽象的，並沒有一個清晰的界線，各參與者，無論是國家、政府、社會群體、家庭以至個人，都基於各自的歷史和政治經濟因素去不斷塑造和重新界定香港文化。當學生在追尋自己的根源時，也同時是一個塑造自我認同的過程，作為同學的老師，也自然在這塑造的過程中，有著非常重要的角色。

香港史的特色是教材不單止局限在一些課本上，同學們日常生活上碰到的一些東西，都可以與香港史發生關係。這個不一定以課本為準的，可以超越課本限制的學科，要面對的不是只有單一答案的公式，而是一個有多元性和有多重意義的社會文化體系。對老師和同學來說，香港史應該是一個親切、活潑、而又富挑戰性的學科。

歷史檔案館的海報收藏

香港歷史檔案處

「海報」(poster)是一種張貼在公眾地方的宣傳物品，它是現時政府部門向市民推廣和解釋其活動和政策時常常使用的途徑。雖然海報的外在型態與一般檔案不同，但它是部門在推行公務的過程中產生出來的，所以海報毫無疑問的是政府檔案的一部份。香港歷史檔案館(前稱歷史檔案處)作為負責保存和管理政府歷史檔案的單位，在日常收集歷史檔案的過程中，亦會涉及政府海報。為了集中管理，檔案館將收集回來的海報湊集成為一個藏品系列。

本文旨在介紹政府使用海報作為宣傳媒介的緣起，以及歷史檔案館的政府海報系列。

海報之用於宣傳和推廣政府政策實始於一九五零年代。在使用海報前，政府主要是透過本地報章和政府年報來發佈和傳遞訊息予市民。踏入五十年代，大批中國移民來港，令致香港人口驟增，許多社會問題，諸如房屋、教育、衛生、社會福利等相繼湧現；為了舒緩各類社會問題和加快移民融入香

港社會，當時政府意識到官民溝通的逼切性。由於海報能夠以簡單直接的方式，將訊息傳遞予公眾，加上印製海報的成本較刊登廣告更為廉宜和有效，故海報開始成為宣傳政府政策的主要方式。

自五十年代始，政府部門開始製作和運用海報作為宣傳和解釋本身政策的工具，而作為統籌和協調政府宣傳工作的政府新聞處亦負上設計和分發政府宣傳海報的職責。

政府通常會將海報張貼在一些與市民接觸較多的部門地區辦事處，譬如郵政署、民政署和理民府，以提高宣傳的功效。歷史檔案館收藏的海報亦多來自這些部門和單位。檔案館現時收藏的海報為數約二百張，涵蓋時期由廿世紀五十年代至九十年代，其中以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所印製的最多。這系列海報涉及的題材十分廣泛，包括：健康衛生、清潔香港運動、道路安全、工業安全、禁毒、撲滅罪行、反貪污、招募紀律部隊、家庭計劃、防火、反吸煙、文娛康樂活動、節日慶典等。這些海報大

部份是政府在過去數十年來，為了配合推行各種政策和運動的宣傳活動而設計和印製的，當中亦有少部份是由非官方的社會服務團體在宣傳其舉辦的活動時印製的。

從歷史檔案館所藏不同時期的海報，我們可以窺見香港在平面設計、民生狀況，以至政府宣傳方式的轉變：五十年代的海報的設計普遍較為簡單，它們通常以文字為主，配上有限的顏色來凸顯主題；到了六十年代，政府海報的設計開始重視美術效果，色彩變化亦增多；七十年代時，隨著柯式印刷技術的普及，海報無論在設計和色彩方面更形繽紛。

雖然檔案館的海報絕對不是政府海報的全部，而且我們亦沒有可能知道政府曾經印製過多少的海報，但我們從檔案館這系列的海報中，亦可以見到海報設計方向和宣傳重心的明顯轉變。

早期海報很多是以一特別為推行某運動而設計的卡通人物作為主體的，譬如「平安小姐」和「斑馬佬」等；其中「平安小姐」要算是最為經典的海報主角。檔案館的海報藏品中收有一系列以「平安小姐」為主角的海報，這些海報主要是為宣傳健康訊息和教導市民如何保持家居衛生而設計的。「平安小姐」是以一個臉部五官構成「平」字及身體構成「安」字的女性卡通人物；海報上的文字通常以

「平安小姐話：」作起首，然後附以兩句有關家居衛生的宣傳口號，譬如「先有清潔的手，才有清潔食物」、「食物收藏好，蟲鼠不能到」等。及至七十年代，政府海報的宣傳重點漸由防止疾病傳染發展至全面環境衛生及市容整潔的問題；歌、影、視明星很多時會出現在七十年代的政府宣傳海報，卡通人物已非宣傳海報的主體。這種轉變除反映市民環境意識的改變外，亦體現了六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電視及流行文化的普及開始影響政府的宣傳政策和市民的日常生活。

為讓市民可以欣賞這批饒具特色的政府宣傳海報，歷史檔案館與香港藝術中心在二零零零年一月四日至廿日，假灣仔香港藝術中心包氏畫廊，合作主辦題為「改進香港：歷史檔案館珍藏海報」的展覽。未克親臨參觀是次展覽的人士，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九龍觀塘翠屏道十三號香港歷史檔案大樓一樓，歷史檔案館參考服務部向職員查詢（電話：21957721）。

最後順帶一提，歷史檔案館的官方網頁已於九九年十月正式設立（網址：www.info.gov.hk/pro），歡迎市民上網瀏覽和透過該網頁和檔案館聯絡。我們會不斷豐富和更新網頁內容，若對網頁的設計和內容有任何建議，請將意見電郵至 proinfo@csso.gcn.gov.hk。

活動消息一 海盜與鬼神：華南地方精英與民間宗教

講者：馬健雄（香港科技大學社會科學部研究生）

日期：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四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科技大學教學大樓3362室

講者將會以廣東潮州南澳島為考察對象，探討這一孤懸海外，在清代被一分为二，分屬廣東及福建兩省管轄，一直被視為盜賊叢居的小島，在1979年改革開放以來，地方精英角色的變化。講者以地方宗教活動為焦點，探討地方精英如何利用民間宗教確立其領袖的地位；如何使民間宗教活動成為地方政治的一部份。最後，回應長久以來學術界對中國近代地方精英的爭論，討論地方精英的模式問題。

有意參加者，請聯絡華南研究會黃永豪先生或華南研究中心馬木池先生。

如有查詢，請致電 2358 7778，或傳真 2358 7774。

Email: schina@ust.hk

網頁：<http://home.ust.hk/~hongkong>

華南研究會、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華南研究中心合辦

贛江十八灘經濟的歷史變遷

耿艷鵬

萬安縣政協副主席

贛江十八灘，是指贛江從贛州城下流至萬安縣域段。其間河道曲折，河面時窄時寬，河床中多處怪石交錯，古有二十四險灘之稱，經宋代以來多次疏導，而以十八險灘著名於世，這也就形成了十八灘歷史和十八灘文化。這十八灘從贛州順流而下依次為：儲灘、鰲灘、橫弦灘、天柱灘、小湖灘、銅盆灘、陰灘、陽灘、會神灘（以上九灘屬贛縣）；良口灘、昆倉灘、曉灘、武朔（武術）灘、小廖灘、大廖灘、棉津灘、漂神灘、惶恐（原名黃公）灘（以上九灘屬萬安縣）。自古以來灘名說法不一。萬安九灘名今依《萬安縣交通志》1989年版；贛縣九灘名見同治十二年（1873年）版《萬安縣志》。

（一）贛江十八灘流域的交通發展

在近代修築贛粵公路以前，贛江是江西、乃至中原通往嶺南的重要交通要道。人員的流動，物產的流動，自然形成了文化和風俗的交流、融匯，久之，流域內就形成自己的歷史文化和民俗特色。有學者認為從地理位置上考察，廣東東北部從始興、南雄這一線與贛南之間有谷地和山口相連，可通贛江上游。這就表明，在四五千年前，嶺南和贛江流域就有過人員直接或間接的交往（《長江文化史》李學勤、徐吉軍主編，江西教育出版社1995年12月版第89頁）。

春秋戰國時期，曾有大量的吳地越民因避戰亂而南逃。《史記 四十一 越王勾踐世家第十一》記：“王無強時，越興師北伐齊，西伐楚，與中國爭強”。但此戰的結果卻是慘敗，“楚威王興兵而伐之，大敗越，殺王無強，盡取故吳地到浙北，北破齊於徐州。而越以此散，諸族子爭立，或為王，或為君，濱於江南海上，服朝於楚”（《史記》，中國友誼出版公司1993年12月版第225頁）。秦始皇統一中國後，不但仍有越人南遷嶺南，而且由於當時嶺南等地區屬於荒涼地區，為促

進開發，也為懲罰一些人，還曾於“三十三年，發諸嘗逋亡人、贅婿、賈人略取陸梁地，為桂林、象郡、南海，以適遣戍。”“三十四年，適治獄吏不直者，築長城及南越地。”（同上書第39頁）。

當時，中原南行有幾條通道：漢“元鼎五年秋，衛尉路博德為伏波將軍，出桂陽，下湟水；主爵都尉楊仆為樓船將軍，出豫章，下橫浦；故歸義粵侯二人為戈船、下瀨將軍，出零陵，或下漓水，或抵蒼梧；使馳義侯因巴蜀罪人，發夜郎兵，下牂柯江；咸會番禺。”（《漢書卷九十五 西南夷兩粵朝鮮傳第六十五》中華書局版第3857頁）。橫浦，即今日江西大余縣，因秦代在大庾嶺設有橫浦關而得名。從豫章（南昌）到達橫浦（大余），再翻過大庾嶺橫浦關（今梅嶺），到達南雄的湟水（即湟江。當時湟江水深河寬）。湟江經韶關匯武水入北江，連通珠江，可達海邊。這條交通要道是當時中原通嶺南幾條路中最便利的一條。東晉末期，全國經濟重心開始南移；尤其隋朝修通了京杭大運河，水路交通更具有重大意義，帶動連通嶺南的贛江水運的繁榮。至唐代，嶺南由於海路貿易的發展，廣州已成為全國對外貿易的大都會和重要港口，與中原經濟交往大大增加。正如曾任洪州刺史、中書令的張九齡所云：“海外諸國，日以通商，齒革羽毛之殷，魚鹽蜃蛤之利，上足以備府軍之用，下足以贍江淮之求”。而“嶺東廢路，人苦峻極，顛躋用惕，漸絕其元”（《開鑿大庾嶺路序》《張九齡詩文選》，羅韜選注，廣東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版第272頁）。為繁榮經貿，加大嶺南與內地聯繫，廣東曲江人，時任左拾遺、內供奉官的張九齡上書朝廷，並獲准，於唐玄宗開元四年（716年）十一月，親督民工開鑿梅嶺驛道。至此，以長安為中心的中原通往全國的四條幹線交通，亦是古驛道中的東路：長安 洛陽 汴（今河南開封） 宋（今河南商邱）（注：見《中國通史簡編》修訂本第三編第

一冊，范文瀾著，人民出版社 1965 年 11 月版第 267 頁）徐州 壽縣 丹陽 九江 南昌 沿贛江而上至萬安武朔 贛州 南康 大余 橫浦關（梅嶺）入嶺南；另一條沿贛江而上至萬安造口 贛州 南康 過洋山 九凝山，連通長安 長沙 廣西的南路幹線（亦為古驛道）更便利了。在萬安還有一條重要的陸路古驛道，是舟船行至萬安武朔上岸，經黃塘（今寶山鄉）至興國經瑞金進福建。

【注：參見《萬安縣志》（清）、《萬安縣交通志》（1989 年版）】。由於萬安處在贛江之濱，地理位置顯要，成為中原至嶺南的水陸交通幹線的重要位置上，這無疑對贛江十八灘區域經濟文化發展帶來很大推動。據地方志和地名資料，在沿贛江邊，今日萬安縣境內，唐代已出現一些一定規模的村庄，如韶口鄉南元、西韶，窟頭鎮城洲、街的上、夏坪等村，窟頭市圩、百嘉（原名灘頭）市圩和良口市圩已開始形成。為了克服十八險灘的航運障礙，唐德宗貞元初（785 年）虔州（今贛州）刺史路應進行了有史以來的第一次航道疏浚工程，鑿贛石梗險，以通舟道。這時，不少從中原遷徙來的人家已在十八灘流域及萬安各地安家落戶。正因為交通的改善與發達，帶來人員的增多，推動了商業和地方經濟的發展，並在昔日魚梁城對岸形成了一個船泊口岸。這個口岸與十八灘很有關係，因為它就處於十八灘中最險的黃公灘（後改名惶恐灘）頭，凡要溯贛江而上的船隻，必得在此靠岸，請有經驗的灘師（即領水員）帶過險灘去，方得平安。黃公灘之險，不但因它處在贛江一個拐彎處，水下怪石峭拔，灘中有塊屏風石（亦稱猴子石），航道狹窄彎曲，暗礁潛藏，水流奔暴，而且萬安東華山區匯集的龍溪河水正在此處衝入贛江。兩水交匯，更使得水中漩渦加劇，不慎之不是船觸礁，就是漩翻船，歷來船家視此為險途，臨行之前，必到岸上的蕭公廟燒香求保佑。南唐保大元年（943 年），在此置萬安鎮。此地隸屬泰和縣，唐時將原遂興縣城置龍泉場，萬安鎮地隸屬之。據說當時設鎮時在土中挖得石符一帙，上有“地界兩州，神秀所蟠。更為郡邑，萬民以安”，采其義而名之。宋嘉祐六年（1061 年），虔州知州越再次疏浚江黃公灘以上各險

灘，以殺水勢（見清同治版《萬安縣志》卷一）。

正因為萬安鎮及贛江十八灘路當衝要，溯上則喉控交廣，順下則領帶江湖，水陸之險阻，漕運之會通，事至繁也”（宋 胡銓《廳壁記》。《萬安縣志》卷十七）其地理位置的重要，流域人文經濟的發達，所以在宋熙寧四年（1071 年），朝廷批准從龍泉（今遂川）縣、泰和縣、贛縣等各劃數鄉設立萬安縣。這也是十八灘流域開發興旺的時期。

明代沿河流域經濟發展的推動力，主要是朝廷官府的漕運和民間的商運。當時贛撫、吉泰平原是魚米之鄉，素有糧倉之稱，加上茶葉、桑麻、四時物產，或上貢朝廷，或外運其他都市，或通嶺南走海路遠銷他國。尤其宋代以來，江西以質量好的粵鹽代替質量差的淮鹽，而朝廷對鹽實行專賣制度，官運官銷，從南雄轉入虔州、江西內地食鹽不斷增多。這都給當地很大的影響。許多各地商品到來，或留用，或學習制作，或轉運，推動了當地農商手工業的發展。隨著航運的發達，首先營造的就是商埠口岸，這也就是為什麼萬安建縣時間不長便能繁華起來，尤其城池五雲門至芙蓉門沿江一帶，更是熱鬧非凡。每天南來北往客貨船只在萬安縣城停靠。船夫、挑夫、客商不斷增多。帶來無數商機，其茶樓、客棧、花街、篾篙行、灘師業，直至民國初期水運衰落才慢慢風光不再。良口圩明代時即曾有店家五百多間。它離萬安縣城 80 里，逆水行舟，當晚必得在此住宿；它離贛州 115 里，順水雖然快一點，但過了九灘之後，到此亦晚，再前行無較大圩鎮可住多人，也必在此停泊過夜，如此，良口圩鎮百業興旺也是必然的了。

（二）贛江十八灘流域的文化發展

對十八灘流域經濟文化發展起推動的影響力，還有南來北往的人員交流。贛江十八灘素有“小三峽”之譽，兩岸崇山峻嶺，彎彎河道，湍激水流，曾吸引了許多文人名士、達官貴人，以及舉家遷徙的過路客。自宋以來，尤其明代，萬安教育發達，有名氣的學宮書院就十多處，歐陽

修、文天祥、解縉、周敦頤等名人經常來此講學，推動了教化的深入。

十八灘流域外來人員交流的另一個特點，就是客家文化。像贛南諸多客家一樣，萬安客家除了少數“老客”外，更多的是從萬安轉遷出去，若干年後又回來定居的“新客籍”。據地名普查時得來的資料，萬安客家人基本都是原籍中原（河南居多），“新客籍”多是廣東五華、龍川、清遠，福建上杭、汀州等地遷來，聚居在萬安“上鄉”（萬安俗以縣城為界，贛江上游兩岸各鄉為“上鄉”；贛江下游兩岸各鄉稱“下鄉”。從鄉、村數和相比人數，差不多各佔全縣的一半。）。雖然萬安“下鄉”一些山區也有客家人，但在萬安十分鮮明的文化、民俗界線，就是以縣城為臨界點，“上鄉”為客家文化區域，“下鄉”為贛文化（或稱吳文化）區域，這從語言（方言）、生產習慣、生活風俗、飲食、婚嫁、民居等習俗來判斷，是很明顯的。所以說，大客家文化區域應從閩粵、贛南延劃到萬安縣“上鄉”片為宜。

萬安自明代以來就流傳采茶戲。萬安雖然古屬吉州、今屬吉安地區，那裡也有吉安采茶戲，但由於萬安客家文化與贛南同源流，所以萬安采茶戲一直沿襲以客家風味為主體的贛南采茶風格。十八灘流傳的龍燈、股子燈、麒麟獅象燈等燈彩，也是與贛南、閩粵的客家燈彩相類似。“上鄉”到處可見的生土“干打壘”房屋，在“下鄉”就很少見；“上鄉”人喜歡走客、集聚，真是開口“瑪格”就可以親熱起來，“下鄉”人似乎在性格上多數與此並不同。近年，由於贛江上修建萬安水電站，十八灘被淹，庫區水位提高，大批客家“上鄉”人搬遷到了“下鄉”，文化民俗的相互影響和交融，已有一些看得見的變化。如客家人講究衛生，尤其室外和廳堂、廚房衛生；對來客熱情，以茶相待等，過去“下鄉”一些人這方面習慣不同，現在受到客家移民戶的影響，環境衛生和堂屋、廚房衛生改觀了很多，並受客家移民影響，亦熱心在住房周邊多栽樹植果。客家婦女過去下田勞動的少，現在移民後，受“下鄉”婦女影響，也更勤快了。

（三）近代水利工程的開發

近代以來，十八灘遭遇了不少大的變革。一些愛國的知識份子曾想過開發利用贛江水資源。在他們的推動下，1927年至1940年，江西省水利局多次進行過十八灘段實測規劃。抗日戰爭時期，雖然江西是前線的後方，但日寇飛機經常轟炸贛州一帶。儘管這樣，工程技術人員還是千方百計進行開發十八灘的設計，並於1945年正式提出了《江西省域安水利工程》計劃，這個KVA（贛域安）計劃是以美國TVA方式（即田納西水利綜合開發方式）為藍本設計的，第一次提出在十八灘上修建水力發電站，並搞綜合開發，改善兩岸灌溉條件。但由於國民黨政府腐敗，不久又挑起內戰，一切建設計劃都落空。1949年8月7日萬安解放後，人民政府先後於1951年、1954年、1956年進行了炸礁疏浚工程，使十八灘航運條件大大改觀。萬安水利樞紐工程於1958年上馬，後因蘇聯專家撤走，國家經濟困難，電站1960年下馬。1978年，乘著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東風，萬安水電站再次上馬了。經多方艱苦努力，十八灘兩岸三萬多人（此是萬安數，未包括贛縣等地移民數）按期完成舉家搬遷。電站終於於1990年11月實現第一台機組並網發電。1993年5月30日，萬安水電站正式下閘蓄水發電，標誌著贛江十八灘進入了新的歷史時期。

（四）小結

通觀贛江十八灘古往今來的開發歷史，我們已認識到過去十八灘流域的發展與繁榮，得益於交通（水運業）的發達和近河人員流徙帶來的商機和影響，以及交流融合。而近幾十年十八灘流域的經濟衰退和文化缺乏活力，也主要是因為陸路交通發展並逐漸形成主流後，水運交通相應衰退，而這種衰退又使得處於大山峽谷間的贛江十八灘流域交通閉塞，人流減少，信息不靈，區域相對成了封閉狀態。它影響了生產，影響了教育，也自然影響了生活。尤其在當今改革開放的時代，沿海、交通發達地區發生了巨變，而閉塞的十八灘流域還正在扶貧，力爭脫貧之中。

《江西新城保甲圖冊》與新城中田地方勢力

袁海燕

江西師大歷史系研究生

筆者最近在查找資料時偶得《江西新城保甲圖冊》一書。新城，今名黎川，位於江西省東部，武夷山脈中段，東、南部與福建省毗鄰。宋紹興 8 年(1138)，析南城縣東南五鄉置新城縣；因黎水貫穿全境，故別稱黎川。明清時屬建昌府。對於新城的地方歷史，至今似尚未有學者作過專門性的研究。而《江西新城保甲圖冊》是研究當時新城的地理概況、戶口、風土民俗、交通道路等情況的極為難得的史料。

書為咸豐間刊本。全書共四卷，分正、附兩冊。正冊為明萬曆間(1601-1604年)新城知縣、晉江人趙日崇所撰，由新城楊希閔重校刊。有上中下三卷，條目分別有保甲牌冊式、各都保甲圖總論及對各坊都的論說并圖。共計有圖五十六幅。內容包括萬曆間推行保甲法的具體辦法，諸如各家縣門牌式、十家牌輪於甲式、告諭、條約等；對各坊都的論說并圖為正冊的主要內容。對每坊都是“先論次圖、入到及山川村市、黨正等”，即對每一坊都先論說，介紹方位、田畝肥饒、民俗風情等；其後為圖，圖後則有街巷、村市名、山川、入到、黨正(副)名及編甲數、丁口數、貢土、吏員幾名等，有橋、寺、觀、祠等的也列於其上。茲舉十九都論例以饗讀者：

“十九都東南去縣三十里(石本作二十里)。水從棲靈山九曲出中田，至港口，達於黎川。棲靈山高二十餘丈、周迴三里，峰巒聳秀，中有石壇，多靈跡焉。山南三里之間，水流九折，故稱九曲。都中獨中田魯氏，號稱富盛，禮讓自將，頗為美俗。焦源、澄溪亦復稠聚饒給。至李源、中溪、塗溪、井水，楊塘諸處則稍稍廖落矣。西洲民皆食貧。北門渡剽悍好爭，穿窬多有，風是用偷，化以柔和，息奸止盜，固當預矣。”

“十九都圖三村二十七(村名略)，寺四、觀一、橋四、倉一”，以下為各道路通向，“黨正李安約、魯國泰；黨副芮爽仁、劉華章；共編三十

二甲、計五百六十八丁、生員一”。

正冊另有新城人楊希閔(1808-1885?)根據縣志所補的十幅險要圖。新城因地處兩省交界處，關隘諸多。楊所繪十圖為：德勝關、楊關、邱家隘、李嶺隘、黃家隘、桃樹隘、黃土隘、極高及毛家隘、羊羚及岩嶺隘，風掃隘等。

書另有附冊一卷。為康熙年間實行保甲法時的保甲圖。道光年間，新城知縣，山西翼城人石家紹訪求趙日崇所著保甲書。後分別在新城人陳伯芝、楊榆山處得論說與圖，於是清人刊刻。書出來後才發現與趙原書不同，不僅論說內容有增減且圖是康熙時實行保甲法時所繪。楊希閔在校刊該書時，將石本的論說部分有同異的一一注於趙書，列入正冊；石本的圖則附刻一卷於後，列為附冊，正好與正冊的保甲圖形成互補與比較。附冊共計圖五十四幅，較趙本缺總圖及四十八下都圖。圖上方另有趙本所缺的小字二十三條注，分別為“山、川、寺廟、橋樑、煙戶、男丁、女口(分大小丁口)、衿監、農民、貿易人、歇店、駕船人、僧人、齋公、道士、女僧、乞丐、賊匪、土娼、寄籍、無業傭工人”等的數目。

以上為書的大致內容。書中引起筆者最大興趣的則在於其中僅有兩篇跋論。跋文作者分別為魯九皋、陳伯芝，兩人皆為中田人氏，其家中即收藏有趙本保甲書的論說部分。魯、陳二氏在地方上究竟扮演何種角色，為什麼他們家收藏有作為“官府文件”的保甲書呢？

魯、陳二人皆來自中田。中田地居十九都，界連南豐縣。十九都在萬曆間除南坊外，煙戶最多的坊都，而中田在其中又為入煙最稠密處。該地人文極盛，終清一代新城共有 85 名進士，其中 17 名為中田魯氏、7 名為陳氏，佔去 1/4 強，因賢人輩出，曾一度改名為“鍾賢”。

魯氏自明中葉遷入中田，逐漸成為地方世家望族。(見前十九都論)陳氏則由第一代人陳世

爵於清順康間由縣城遷入中田。陳氏在陳世爵父親輩家道開始衰弱，於是陳世爵攜其妻魯氏回到妻娘家處中田。陳留其妻在中田，自己則往南昌經商，勵精圖治，經過多年奮鬥，終於成為商業巨賈。與當時多數商人一樣，陳世爵雖棄儒經商，可仍希望子孫能獲取功名，走向仕途。而其獨子陳道終於不負所望考取進士，並成為新城著名理學家。同治《新城縣志 人物志 理學》中僅列四名理學家，陳道即為其中之一。另三位分別為宋字觀、傅夢泉、明朝鄧元錫，而陳道與他們取得同等地位，為清代新城唯一著名理學家。因考慮自己為獨子，陳道終未走上仕途，但他對陳氏在中田立足，並成為當地望族卻功不可沒。陳道取進士後仍鄉居中田，不僅為陳氏取得“孝友”的好名聲，而且為陳氏後代子孫步入仕途起了很大作用。在陳道之後陳氏共有七人成為進士，多人入官且居官顯要。為在中田爭得一席之地，陳氏一方面與實力強大的魯氏結為世代姻親，陳道並成為魯氏家族代表人物之一魯九皋的老師；另一方面因陳世爵的經營，陳氏經濟實力雄厚，有能力在家鄉倡辦慈善事業。陳氏

先是在災荒之年運谷六千餘石幫助中田災民度過荒年，以後又大力倡設義田、義倉，陳氏在各坊都共設十餘處義倉。為修建盱江書院、黎川書院各捐銀二千兩，又造橋修亭，立京城建會館、甚至為修通南昌豫章溝，費銀萬兩等等，儼然成為地方實力派，逐漸介入地方事務。

作為後起之秀的陳氏雖然在經濟、政治上都有一定地位，但畢竟人單力薄；而魯氏作為土著，人丁繁盛，政治上實力也很強盛，但經濟上與陳氏相比仍是不能望其項背。於是兩姓聯合控制地方，陳魯世代聯姻，陳氏建立的十餘處義倉，其條規皆為魯九皋訂立並由魯負責經理。魯九皋在魯姓及地方上享有極高聲譽，義倉在他經理期間，各家相安無事。而在他離開中田出外任官間，對於由誰來經理義倉爆發了一場爭奪戰。

有關魯、陳二氏在中田地方社會如何運作、陳氏由何種經營發家、是怎樣一步步與魯氏產生抗衡力量等問題，本人將在碩士畢業論文中予以詳細探討。

活動消息二

粉嶺圍太平洪朝考察

主持

陳國成先生

英國倫敦大學

日期：2000年2月19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三時正(3:00 pm)

集合地點：粉嶺火車站售票大堂

費用：免費(參加者自備交通費和食物)

太平洪朝是新界農村的大型宗族性祭祀活動，現今只剩下金錢村侯氏、丙崗村侯氏和粉嶺圍彭氏仍有舉行。粉嶺圍彭氏的太平洪朝在每年農曆正月初八至十六日舉行，主要的儀式包括開燈、貼平安符、扒船、祭煞、唱麻歌和劈五方等。

陳國成先生自1993年以來，長期在上址從事宗族研究，對粉嶺圍彭氏的歷史有深入的認識。這次田野考察將由他帶領各參加者考察粉嶺圍彭氏圍

村，講解其歷史和社區發展；接著是考察洪朝儀式，探討儀式與地方社區的關係。是日儀式歷時頗長，但各參加者可在中途自行離去。

有意參加者，請聯絡華南研究會黃永豪先生或華南研究中心馬木池先生。

如有查詢，請致電2358 7778，或傳真2358 7774。

Email: schina@ust.hk

網頁：<http://home.ust.hk/~hongkong>

“ 庾嶺崛起，為華夷界 ” ——略談大庾嶺梅關的象徵意義

饒偉新
廈門大學歷史系

秦漢以來直至近代五口通商時期，大庾嶺山路皆為嶺南地區與長江流域及中原地區之間重要的交通孔道。清人桑悅在《重修嶺路記》中曰：“庾嶺，兩廣往來襟喉，諸朝貢亦焉取道。商賈如雲，貨物如雨，萬足踐履，冬無寒土。”可見，大庾嶺商道對南北商品流通具有重要意義。不僅如此，對於贛南地區以及以中原為中心的整個王朝體制來說，大庾嶺梅關古道在地理空間和政治空間上都具有重要的文化象徵意義。

萬歷《南安府志》卷九 地理志 云：“庾嶺崛起，為華夷界。”在這裡，為什麼會把大庾嶺視為區分“華”與“夷”的界標呢？我以為，這應該從當時的族群關係和政治環境來理解。有明一代，具有“峯”、“猺”、“徭”、“苗”等類“蠻夷”族群背景的閩粵移民，持續地流入贛南地區，結果導致閩粵移民與當地土著居民之間的矛盾衝突，引發明中葉贛南地區劇烈的社會動亂。在官方文獻或士大夫文集中，這些流入贛南的閩粵移民常被斥為“寇”、“盜”、“賊”，歸為正統社會秩序外的“異端”。在明代贛南地區的這一移民，族群互動過程中，周邊山間孔道往往成為閩粵“寇盜”之“異端”流入贛南的重要通道。如明末顧炎武在《城羊角水疏》中談及汀漳“洞賊”經由會昌縣羊角水進入贛南的情況：“羊角水者，接壤廣東之惠，潮，福建汀漳之諸寨洞賊欲過江西，必由此入。從此而西，則經長沙營以犯南（安）贛（州）；從此而北，則經會昌以犯吉，撫諸縣。譬諸戶限，往來所必由也。”在地方官員及士大夫的觀念中，這些山間通道是與嶺外的“寇盜”聯系在一起的。由於大庾嶺梅關古道為秦漢以來聯繫嶺南與贛南乃至中原地區的主要交通要道，因而也就被視為區分“化外”與“外內”不同族群的天然界標。

值得注意的是，大庾嶺梅關作為區分“華”、“夷”界標的符號象徵意義，一直延伸至清代中後期。在 1999 年 7 月中旬由華南研究中心與江西省歷史學會聯合組織的“江西歷史文化考察”的行程中，我們在途經由廣東南雄縣境進入江西大余縣境的大庾嶺梅關時，可以看到關口上的一幅對聯：“梅止行人渴；關防暴客來。”橫幅是“嶺南第一關”。對於這幅對聯，我以為可作如下解。“行人”是具有合法身份或通行的往來人口；“梅止行人渴”是針對由嶺外過關入嶺內的“行人”而言的。因為“行人”由嶺外一進入嶺內，即可望見一片梅林，一路的“饑渴”乃可“止”也。而未具合法身份（通常是戶籍）或通行証的入關者，則稱為“暴客”，是為關口所防禁者也。“暴客”一詞，即表達了官方的“良民”與“盜賊”之二分觀念，而梅關則對此二者意味著不同的隱義。

在越過梅關進入江西大余縣境的嶺下半山腰，我們可以看見一塊石碑，上刻《重來梅國》碑文，全文如下：

壬子秋，賊踞南安水城，予率所部會諸君平之。明年夏，閩粵交警，崎城 威震
師仍督軍駐防，得安堵焉。 進
滅之凱還，經此邦人士 獻一金，賊 聚
天實厭亂，頌詞曷當 中有重來梅國一
語，頗愜予懷，蓋駐師於茲已五閱月。常
憂之，既除撫嶺梅而無恙，晨夕登覽勝
快事也。嶺之半猶有亭，為往來 所賴，
毀於賊，予為重建並節是語，刻石額之，以
誌生平馬足所到云。

同法六年丁卯春月。

提督軍務楚南 氏 岐。

碑文中的“梅國”是指大庾嶺之北的江西

南安府城一帶。梅關距府治約十里路遠，從梅關上即可望見府城（今余縣城）。康熙《南安府志》卷三 地理紀 載曰：“（宋）咸寧中，知軍趙孟適以嶺下官驛上皆梅，扁曰梅花國。”通觀碑刻全文，我們可推知文中“壬子”即為咸豐二年(1852)，“明年”即咸豐三年(1853)。而“閩粵交警”，即指咸豐初年太平天國運動在華南地區的發生、發展。“賊踞南安水城”及“賊”再次聚亂南安，皆以此一大變為背景。光緒《南安府志補正》卷十 武事 載，咸豐二、三年間，“發逆”蔓延至南安府各縣，與碑文紀事大體相符。碑文表明，“閩粵”之“賊”從庾嶺道竄入南安府，半山腰的路亭

本“為往來 所賴”，亦“毀於賊”。提督某氏兩次兵撫平“嶺賊”。

此一紀事表明，大庾嶺梅關古驛道於官方仍具有防範嶺外“異端”的重要功能。儘管至清中後期，嶺外族群幾乎不具有“蠻夷”色彩了，但在官方或士大夫的觀念中，仍常將“賊”、“夷”與“嶺外”聯繫在一起。該碑文與上文中提到的“關防暴客來”、“庾嶺嶸起，為華夷界”一起表明，大庾嶺不僅是“嶺南”與“嶺北”的地理空間界標，而且在王朝正統秩序上是作為“化外”與“化內”、“華”與“夷”、“良民”與“盜賊”之分界的象徵符號。

吳城考察側記

陳永升

中山大學歷史系

吳城是江西的一個名鎮，它處於鄱陽湖西漢的贛江、修河交匯入湖處。南朝宋元嘉二年(425年)，吳城定名，成為當地一個大的集鎮。清朝和民國初年，吳城與景德鎮、樟樹鎮、河口鎮并稱江西四大名鎮。人口將近十萬，設有六坊、八碼頭、九壟、十八巷，商業繁盛，有‘裝不盡的吳城，卸不完的漢口’之稱。今年七月十五日，筆者有幸參與了一次對吳城的考察，頗有感觸，故為此記。

那天早晨，我們從南昌出發，坐了約一小時的汽車，到達贛江邊上的一個碼頭，然後轉乘快艇，沿贛江向吳城進發。快艇向北行駛了一段時間，便遠遠地望到了吳城的‘望湖亭’。在艇上，江西師範大學的梁洪生老師告訴我們這裏是贛江入湖處，由於正值汛期，我只能看到白茫茫的一片汪洋。

下了艇，我們很快進入了吳城的大街。事實上，一進入吳城，我就感到一陣的失望。破敗的街道使人難以想象往日的繁華。破舊的房屋、骯髒的街道、散疏的人群使人對這裏以前曾是一個十萬人

的聚落深感懷疑。經過一番尋找，我們到達了吳城吉安會館。儘管它已十分古舊，但它看上去依舊漂亮，在這里我們找到了兩通石碑，碑上記載該會館於嘉慶二十二年(1807年)修成，道光年間重修。

出了吉安會館，我們訪問了附近一位姓萬的老人，他家定居於此已近三世。他說在1937年以前，當地每年過年(應指春節)、過節、菩薩生日都有游神活動。當時最大的廟宇是令公廟，香火也最盛，許多外地大商人與當地有身份的人都去拜祭。

告別了老人，我們繼續前行，隱約聽前面人說到了樊家壟，一看卻是一條狹窄的小巷(我不知自己所見的是否確實，因為旁邊還有幾條巷子，問身邊的人，他也不能確定)。幾個人在賣東西。不過樊家壟卻有一個有趣的故事。傳說樊家有一個女兒，一天突然說五通神要娶她，然後“因盛自裝飾，無疾而終。”所以每年游五通神的時候，到了樊家的門前，“必駐轎，云岳家也。”廣東順德一位失意流落於吳城的儒生賴學海在《吳城竹枝詞》

中詳細描述了此事，并作詞云：“五顯夫人亦大奇，一千年事有誰知。至今人說樊家婿，可見裝扈出嫁時。”大抵此類故事都與當地的家族勢力爭奪有關，新來或貧弱的家族或可以此憑神自立，強勢家族則會更強罷了。

離開樊家壟，我們去拜訪武寧會館。不幸的是，我們受到了正在會館幾個人的粗暴對待，被趕了出來。儘管有些遺憾，但其實會館裏物品已幾近無存，只剩外面一個輪廓而已。

經過一陣迂回曲折的行進(包括一段十分泥泞的小路，大部分人掉了隊)，我們終於到達吳城考察的最后一站——聶公廟。在路上，大家拾到了不少刻有各個會館名稱的磚石，香港科技大學的蔡志祥老師更得到了一份吳城以前二十四個會館的名稱，足以證明吳城昔日輝煌不虛。據聶公廟的看守人說，在聶公廟供奉的是聶三、聶四、聶九三位主神。她還說此廟最為靈驗，所以香火很盛。我有點相信她的話，因為這裏拜祭的人確乎不少。我還意外的發現幾個高考考生最近許願的黃紙條。一個看上去十多歲的小姑娘，向我們講述聶公廟的一些活動。每年的正月初一大家都來廟裏拜年，初七則由聶公“回拜”，抬他們回拜的一定要由附近聶公廟村的人來充當。據我感覺而言，現在的聶公廟在當地的廟宇中地位可能最高。但據賴學海在《吳城竹枝詞》的描述，來聶公祠拜祭者多為妓女，幾近淫祠，其地位也遠遜當時處於聚落中心的令公廟。從其所處地方而言，令公廟正處於村子中心，而聶公廟則在村尾。

離開吳城後，我就自己所聞所記及手頭有的一些材料，作以下兩點猜想，以期拋磚引玉，使各位對吳城做更深入的思考。

1. 吳城的興起和衰落，顯然與吳城的地理位置有關。如前所述，吳城處於贛江、修水入鄱陽湖水口，控兩江於一地，贛、修兩江的水上貿易對

吳城會有很大的影響。贛江、修水的大宗貨物經吳城東可達江南，南可到嶺南，地理優勢不言而喻。清朝和民國前期吳城極度繁榮，與贛江的竹木貿易繁盛關係非淺。當然，儘管吳城是竹木貿易的重要集散地，但僅依靠竹木貿易不足以使吳城吸引全國各地的客商(據載吳城極盛時，鎮上有會館 48 家)，也不足以凸顯吳城的貿易優勢。正如梁洪生老師所說，吳城也曾有大規模米糧貿易。吳城的衰落與它的地理優勢的喪失有關。1936年，粵漢鐵路全線通車，使原來依靠水上貿易的許多貨物改走鐵路，吳城貿易地位一落千丈，各地商人紛紛撤走，1937年日本軍隊的大轟炸成了壓死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只是使吳城的衰落提前到來而已。

2. 當地的民間信仰十分的紛繁複雜。既有當地色彩的聶公廟，也有江西特色的萬壽宮，還有外地色彩的關帝廟、令公廟。我們訪問的萬姓老人說，令公的拜祭者主要是外地商人。從這些可以看出，吳城顯然不同於我們此前考察的流坑。流坑或許可稱為保守型的鄉村，地理環境使它表現得相對封閉，本地人控制資源，不許外人進入，即使進入也無法獲得權力。宗族勢力強大，民間信仰也較為一致。而象吳城這樣的需要開放的貿易城鎮，則無法做到這一點(也不能這樣去做，否則大規模貿易無法開展)。事實上，據梁洪生老師所說在吳城鎮附近的鄉村，葉家勢力極大，控制很多鄉村，但據我感覺，葉氏的勢力在吳城並沒有凸顯。而且據說吳城最盛時，鎮上姓氏極多，幾達萬家。從今天的地名來看，有丁家巷、宋家巷、楊家巷、朱家巷等，顯示當年雜姓很多，也沒有一個強勢家族足以控制全鎮。特別是外地商人拜祭的令公廟佔據了祭祀的中心地位，當地人祭祀的聶公廟反遠遠不及。這顯然代表了當時的權力分配狀況。直到外地商人撤走後，令公廟才趨衰落，代表當地信仰的聶公廟才興盛起來。我想這大概是昔日輝煌的令公廟衰敗，而昨日局促的聶公廟今日興盛的真正原因。

己卯年(1999)廣東澄海市山邊村遊神考察報告

陳景熙

汕頭大學研究生

農曆己卯年正月十九日(1999年3月6日)。筆者訪問了廣東省澄海市上華鎮山邊村。

本次訪問，筆者的興趣不僅在於調查該村的遊神習俗及其組織方式，也在於瞭解該村如何應對地方政權的有關禁令——此前，澄海市委、市政府出臺了名為“五項民生工程”的工作計劃，包括嚴禁土葬、推行火葬，嚴禁銷售、燃放煙花爆竹，嚴禁遊神賽會等一系列干預民俗的行政法規。

上午 10 點多，車抵山邊村外，該處路邊採石場停放著一輛空無人影的警車。進村之前，抄錄了村名碑：

山邊村位於澄城鎮西北六公里處。創於宋末，原名蓬洞村。因坐落煙墩山腳下，取名山邊。人口一千零九十。原屬海陽縣中外莆都；明嘉靖四十二年屬澄海縣中外莆都；一九四九年屬上華區；一九五三年屬一區；一九五八年屬上華人民公社；一九八四年屬上華鎮。茲值盛世，立碑誌之。

澄海縣地名委員會撰文

公元一九九 年八月

如是我聞

進村後，逕至全村中心、每年均用以設置神廠的公埕，結識了該村老年人協會（俗稱老人組）負責人、原山邊小學校長，六十二歲的陳鑫先生。陳先生等山邊村民向我一一介紹了有關情況。

一、創鄉

該村創於元代，原有郭、董、林三姓。後郭、董二姓遷出（郭氏遷今澄城郭厝市），陳氏移入並成為主姓。山邊陳氏的發祥地，也就是安公埕南側煙墩山麓的祖屋“風圍內”。

二、宗族構成及祠堂

村中現有陳、林、唐三姓。唐氏來自山後的石牌村（已廢）。

村中現有祠堂四座。除林厝祠堂外，其餘三座均為陳氏所有：西山陳公祠（即宗祠）、陳祥祖祠（即大房祠）、耀國祖祠（即四房祠）。

山邊陳氏分為四房，就中四房人丁最旺（今山邊黨支部、山邊管理區辦事處、山邊民兵營、山邊經濟聯合社均設於耀國祖祠。不過，據房眾介紹，該房子孫祭祖時，還是在該祠中聚餐。）。

三、地域構成

全村從村頭到村尾，自西而東依次是西頭社、中興社、前厝社、東頭社（林氏聚居地）。

四、往年的遊神程序

每年正月十九日，是山邊村諸神繞境出遊之期。1949年後數十年間不再舉行，1983年起恢復。村中共有神廟五座：三山國王廟、土地廟、大老爺宮、山頂感天大帝廟、木坑爺廟。除大老爺（指玄天上帝）外，其餘十五位神明均參與繞境。村民們說，山邊的大老爺若出遊，必引發該村與鄰村圖濠（俗稱渡頭）之間的械鬥。

正月十九日午後，各廟神明齊集位於西頭社的三山國王廟前，按土地爺夫婦、木坑爺母子、總督、巡撫、二位文伯公、武伯公、舍人爺、三王爺、二王爺夫人、二王爺、大王爺夫人、大王爺的次序，營路（營，遊行之意；路，指遊神路線）一周——即從西頭社三山國王廟出發，向北前行，又折而向東，沿田間小徑行進，再折向南，由東頭社入村，沿村道遊行至安公埕。（據說，原路並不經由現在的田間小徑路段，而是行經北側的週邊的田埂。後因村中辟出現有的田間小徑，村民

公認原田埂狹小、崎嶇難行，遂於數年前改行“新路”。) 全村各家各戶集中安公埕祭拜諸神。

晚飯後，沿路營燈一周，再“走(走，潮汕話中意思是“跑”)”昇入位於安公埕與三山國王廟之間的西山陳公祠大廳。走開始時，村中各家主婦爭先恐後地“包火”，即將已燃的三炷香插入神前香爐，另從爐中拔走三炷香並儘快返家，途中不與人言語。抵家後，將香插入灶前司命公爐中。村民們講，包火的意義在於“包興”。

眾神蒞臨陳氏宗祠時，村民必以汲自“老爺井”(村中的一口公用水井)的井水沖茶饗神，並由村中“新丁”(過去一年中結婚的男丁)、“喜丁”(過去一年中產子的男丁)叩首禱告，虔請三王爺及伯公二位神偶“[ʔso](國際音標記音)神”。新丁、喜丁排隊周而復始地擲杯，直至某位禱告者依次擲得“三勝二穩”，才意味著神明首肯了。然後扛神轎者抱起三王爺、伯公逐戶逐室“ʔso 神”。其餘神明則即時回廟。ʔso 神時由村頭至村尾，逐家逐戶進行。兩位抱著“老爺”的新丁或喜丁進入一戶後，在場者包括尾隨而來的孩童，會不斷大聲喊“ʔso 啊，ʔso 啊 ----”喊的人越多，喊得越響，則該戶越興。因而近年有的人家會預先錄好音，屆時播放。ʔso 神時，通常是先將“老爺”安放於該戶預先準備的迎神供桌之後，接受這家人的祭拜、禱告。供桌上供品不可缺少的是茶水、饌盒、大吉。祭拜時，不少人會將茶水澆在神像臉上。祭拜後再由新丁或喜丁抱著“老爺”在這一家中ʔso 遍各個房間，ʔso 時講求各房的長幼尊卑次序：如某戶人家住的是“四點金”潮式民宅，則順序如圖 1 所示。有些人家還會要求自己抱著“老爺”進行這種儀式，還有人則認為如能扯到神像的鬚鬚，本年度就會“興”，因此有時ʔso 神，神像會被“毀了容”，神像手中寶劍會被弄斷。更有甚者，家庭中若有過去一年中新婚的，新娘得呆在婚床上，由人們把老爺抱到床上來回滾動，並不時撞擊新娘。村民譬喻說，這跟新婚之夜的“弄新人”是一樣的。ʔso 神儀式通常要到深

夜，甚至是凌晨才ʔso 到村尾的東頭社，最後再奉請二位老爺回廟。

圖 1

房 2	大廳	房 1
廂廳	天井	廂廳
房 3	門廳	房 4

五、活動經費

設廠公祭及遊神的經費由村中各家各戶自由捐題，如有餘款則用作村中公益事業的開支(老人協會經費則由山邊村行政撥款與出外鄉民捐贈二部分構成。)

六、地方政權的干涉

三天前(正月十五日)，上華鎮派出所曾派員到山邊鄉老人組，警告說，屆時只許拜神，不許營神，若違禁營神則逮捕為首者法辦。

談話將盡結束，當筆者詢及今天是否會循例營神時，陳鑫先生不露聲色地說：“到目前為止尚未做出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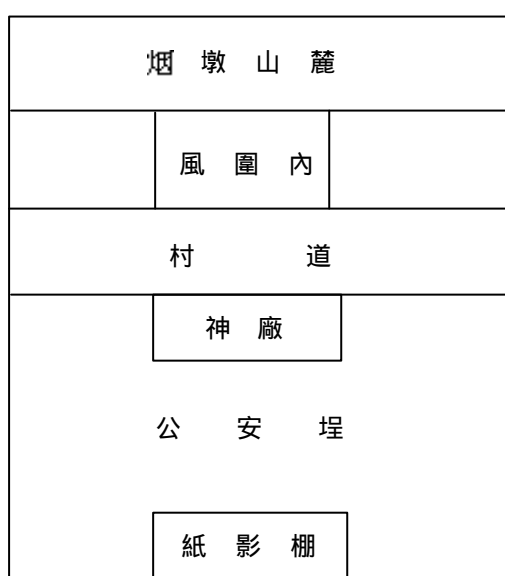
如是我見

這時，筆者環視安公埕(見圖 2)，靠近風圍內的南側已用彩條布、竹竿搭起了神廠，安放著供桌。埕上北側則搭起了一個掛著“隆都宅頭老春香班”橫幅的紙影(潮式木偶戲)棚。神廠、紙影棚之間，近神廠一側已擺滿了八仙桌，正對著神廠還有三頭屠宰完畢、口銜大吉的豬。據陳鑫先生介紹，這三頭豬都是外出做生意的村民奉獻的，其中兩頭是在廣州開商店的兩位村民的，另一頭則是一位在香港與人合夥辦公司的村民的。另外，尚未

擺出來的還有老人組代表全村奉獻的一頭豬。至於神廠、紙影棚間近紙影棚一側，則是林立的大貢香。有趣的是，神廠裏、供桌上這時都是空蕩蕩的，連“神爐”也未“請”來，埋上的貢香卻都已燃了一大截。陳鑫先生對此無可奈何地說：“本來貢香是要等到老爺請來了才點上的，可是現在的女人啊，早早地抬來了桌子、貢香佔位子，然後就順手點上香，真拿她們沒辦法！”

辭別了陳鑫先生，我們一行數人稍作午間休憩。

圖 2



一、日間遊神

午後一點多，村中鑼鼓喧天，於是循聲來到了山邊村老年人協會。

在老人協會的小院子裏，已聚集著遊神的儀仗隊。老人們忙著指揮把五面錦標抬出來先放在村道上，每面錦標的上方還寫明了捐贈者的姓名，看來都是山邊村人。一開始時，由於扛錦標的女孩子不懂“次序”，五面錦標的位次給搞亂了，一些老人當即指揮加以調整、糾正。

一點三十九分，隊伍出發了，走在前邊的是五面錦標，每面錦標由六位初中生模樣的女孩子扛著，接著是鑼鼓隊，除了抬鼓的一位老人外，都是一些未成年的男孩子，大約是國小或初中的學生，殿後的是嗩吶與笛子，演奏者年齡較前稍大。這

時，我讓陳鑫先生的孫子找一下他爺爺，想請陳先生一路向我介紹有關情況，卻發現身為老人組負責人的他這時沒在老人組裏，也並不在隊列中出現。

隊五行進在狹窄的村道上，旁觀者裏外數層，這使我一直無法超越儀仗隊，趕到隊伍前頭。直至到了村頭西頭社國王廟前，才驚奇地發現，儀仗隊前方不遠處，居然是今天的主角，神像及陪伴其後的鄉老。這又一系列隊伍以二盞寫著“三山國王、合眾平安”的高燈為前導，接著是香亭，再次是由頭紮紅布條的年輕人抬著的大王爺及山頂武伯公，神像之後是十位身穿藍色長衫的鄉老，人手一盞油紙、竹篾糊成的，上書姓氏徽志（郡望或堂號）的小燈籠，其中有八個燈籠書“潁川世家”（陳氏），另兩個燈籠一書“九牧世家”（林氏），一書“進賢世家”（唐氏）——陳鑫先生後來介紹說，陳氏的八位老人是按年齡次序，從該族中選定的長者。這支隊列行色匆匆，一路上，鄉老們還不時提醒前面執高燈、抬香亭、昇神偶的年輕人不要停下來，即使是在路旁正燃放著恭迎聖駕的鞭炮的時候。與先頭的、主角的隊伍一樣，後邊的儀仗隊似乎也有意地和前方隊伍保持一定距離，每當前後兩隊人馬比較接近時，儀仗隊的總指揮、打鼓的那位年輕的村民就敲擊起鼓邊來，讓儀仗隊作“原地踏步”，而後再繼續前行。

就這樣，“一分為二”、若即若離的遊神隊列“營”路一周後，集中到了安公埋神廠。然後隊伍偃旗息鼓，神像擺放到了供桌後，老人們、年輕人們也迅速地返回老人組。

這時的安公埋上，紙影棚開始搬演《八仙慶壽》等例戲；各家各戶的供桌旁，主婦們正忙著把從家裏帶來的神爐、燭臺、各式供品、冥鏹擺放到桌上去。在神像前供桌旁的八仙桌邊，陳鑫先生等幾位老人組的主事者，正忙著接納鄉民的捐題。為了表現出對“老爺”的虔誠，進而融洽與鄉民，特別是主要調查對象的關係，筆者亦步亦趨地捐出了人民幣 20 元。當陳鑫先生和他的同事們在紅紙上用端正的中楷寫下筆者姓名、奉獻金額時，筆者試探性地問了一句：“今夜還遊不遊神， CSO 不 CSO ”

老爺？”陳鑫先生抬起頭，還是那句話：“到目前?止尚未做出決定”，還是不露山也不露水。

不久，有一頂神轎毫不聲張地從山上抬了下來，神轎上端坐的是山上木坑爺廟裏的木坑爺母子的高不盈尺的兩尊神偶，村民們把神轎與“先行者”擺放在一起，共享合鄉香火。

二、山邊祠廟

在全村主婦們忙著拈香禱告的時候，筆者瀏覽了村中的主要祠廟。

(一)、蓬洞古廟、玄天宮、土地廟

山邊村三山國王廟稱“蓬洞古廟”，是全村的社廟，二進格局。坐落於全村西端，廟向西北，傍依著煙墩山，處於一株旁逸斜出的老榕樹的蔭蔽之下。祀大王爺偕夫人，二王爺偕夫人，三王爺，總督巡撫（清初復界的廣東督撫王來任、周有德），兩位感天大帝（村民稱“文伯公”）。廟中現有民國十二年立《重修蓬洞古廟碑記》。門面上訂著一塊木板，上書：

嚴禁

為維護各宮內門腳清潔，嚴禁任何人縛牛、放什物、禁三鳥等。違背者從嚴處理。眾目睽睽，希遵守執行。特此通告。

老人組啟

八九年五月一日立

與之肩並肩、手牽手的是該村的另一座廟宇：玄天宮（俗稱“大老爺宮”），祀玄天上帝。一進格局，廟額是逕書於門框上的三個朱紅大字“玄天宮”，“玄”字一仍其舊地敬諱末筆。

玄天宮西側數米，山麓的榕蔭下，同一朝向的兩亭式廟宇則是土地廟，無廟額，土地爺老夫婦的偶像高約十多釐米。

(二)、仙徑聖廟、木坑爺廟

仙徑聖廟位於村後煙墩山上，祀手執寶劍的感天大帝（俗稱武伯公，⁵SO 神的對象之一），廟深一進。門面裝飾畫上有重建落成款識：“壬申

（1992 年）葭月立”

木坑爺介子推及其老母的措身之處位於山上一棵大樹之下，由幾塊石頭疊砌而成。“廟”高約 50 釐米，連廟下“石頭供桌”則高約 100 釐米，廟中僅有一爐、一燈、兩燭臺及兩塊充當神座的紅磚，“廟門”還貼有小型門聯“功成身退問諸君 / 主辱臣憂當在外 / 合境平安”。

(三) 西山陳公祠、陳祥祖祠、耀國祖祠

山邊陳氏宗祠位於村子的西側，靠近村頭，現為村民租借作機織羊毛衣工場。堂上安置著神龕、供桌，梁上高懸“如在堂 / 丙子年孟春吉立 / 銳深書（并章）”的木匾；兩側牆上貼滿了書有本族男丁乳名、族命（？）及“丙子年立”字樣的紅紙。

大房祠“陳祥祖祠”所處位置約為風圍內、安公塚之北，祠前廣場比宗祠、四房祠均寬敞得多，建築上亦顯軒昂。

位於村子東側的四房祠（耀國祖祠）大門兩側掛著上述四個基層機構的牌子；門上貼著的門聯是“祖國 / 興旺”、“五穀豐登慶佳節 / 萬紫千紅迎新春”“恭賀新禧”，明顯與宗祠、大房祠的頌揚祖德、宗支的不同；門外牆壁現為“山邊財務公佈欄”。大門此時緊閉著，上了鎖。

在村子裏兜了一圈後，回到安公塚，時間約下午四時，合鄉共祭已到尾聲，各家主婦舉“金銀斗”齊眉，作最後禱告，塚上西側空地爆竹齊鳴，硝煙漲漫。而後，各家主婦紛紛焚化“金銀斗”等冥鏹，收拾供品、供桌，並把各自的神爐、燭臺“請”回了家。

三、夜間營燈

晚飯後約七點二十分，村中鑼鼓再次響起，這次地點是在村頭的三山國王廟前。遊神隊列前端仍是高燈、神爐，接著依次是木坑爺母子、武伯公、三王爺、二王爺夫人、二王爺、大王爺夫人、大王爺，然後是彩標、鑼鼓、噴吶、笛子。人員與白天基本相同，但多了一兩位維持秩序的中年人。

這時我發現了站在路旁的陳鑫先生，在目送著沿路前行的隊列。幾乎同時，他也看到了我，微

笑著走過來，對我朗聲說道：“都是年輕人自己搞的！都是年輕人自己喜歡搞的！我們老人組，往年要不是脫不了身，也不願幹這些事的。”此時，有些村民正對著一輛不知什麼時候停到了村道上，為人流所阻的黑色小轎車指指點點並加以猜測。陳鑫先生走了過去，彎下腰與司機寒暄，並把剛對我說的幾句話重復了一次。

遊神隊列漸行漸遠，成了漆黑夜幕中的一條蜿蜒爬行的火龍。據村民們介紹，往年遊燈時路會牽上電線，安上電燈，今年則不然。激動人心的鑼鼓樂與細膩的弦詩樂交錯著在空曠的田野中擴散著。村子東端也早早地響起了震天的爆竹聲。站在村頭眺望著遊行隊列，村裏幾位元老人心情舒暢地談論著：“鎮政府那邊（上華鎮政府設於山邊村北側的湖心村）就算看不到也是聽得到的。”

遊神隊列進了村，村裏面人潮洶湧，人聲鼎沸，迎神的爆竹聲此起彼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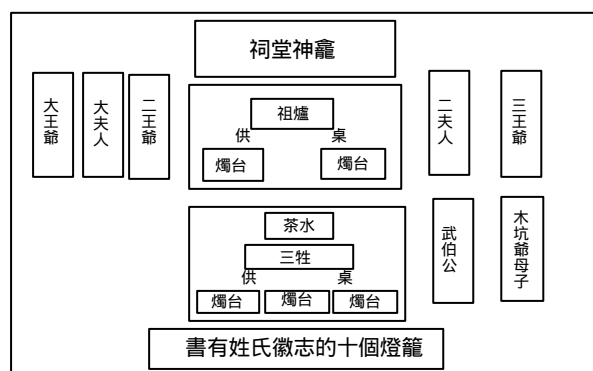
四、走安、包安火

在安公埕東側的一棵榕樹下，隊列停了下來，一位壯丁抱起了香爐，頂到頭上，大吼一聲“走啊！”，撒腿直衝，宣告了走的開始。在香爐的引領下，後邊舁轎的壯丁們也向上伸直手臂，頂著神轎向前狂奔。

也許是出於安全的考慮，走安時並沒村婦擠到香爐邊插香與拔香。

走的隊列衝進了陳氏宗祠——西山陳公祠，並在大廳上作了如圖3的佈置。

圖3



此時，“包火”才正式開始了：村婦們爭先恐後地將從家裏帶來的三炷已燃線香，插入神爐，沾到爐中香灰後立即拔起，轉身小跑回家——並沒有如村民所講述的那樣，另拔三炷香，在場的村民解釋說，這樣才能保證既可拔到香，又能較快返家。

五、擲杯、 CSO 神

大廳中，神龕關閉，祖爐上卻也插著點燃了的線香。一位身著藍色長衫的老人忙著組織抬神轎者（相當部分既非新丁，也非喜丁，村民們說，這些大多是二十歲不到的“好玩的”男孩），準備擲杯“請願”。抬轎者排好了隊（在次序上並沒有專門規定），輪流進行：跪下，手捧神杯，站在他身旁的那位老人大聲“說話”（潮汕話中指祈禱）：“老爺公啊，保賀合鄉人丁興旺！”，話音方落，擲杯者把神杯往地下一摔，同時排在他後邊的“後備”者齊聲祝願“勝杯（或穩杯）！”——氣氛有點象集體賭博時的押寶。終於，一位幸運者得了“三勝二穩”，頓時，祠堂裏歡騰起來，擲杯者及很多圍觀者高喊“ CSO 啊！”兩位頭繫紅布條的舁轎者抱起了山邊諸神中法相最為威嚴的兩位——雄糾糾的手執長劍的（劍身已取下）武伯公和三王爺，風馳電掣地衝出宗祠。剩下的舁轎者有的緊隨其後，以備替換，有的則抬著已“工作”完畢的其他幾位神明“回廟”。早先那位老人這時慌亂地追出祠堂外，在詢問著“老爺”的去向。

筆者尾隨而去，村子西邊已傳出了陣陣的爆竹聲及“ CSO 啊！ CSO 啊！”的吶喊聲。在一處巷口，一位老婦站在家門口埋怨著：“往年都是我們這條巷子先到，再去那邊巷子的，這些年輕人，亂來！”不過， CSO 著 CSO 著，看來規則多少還是得到了遵循，因為在村子裏不少巷口，都有一兩位（男性）老人在充當“活路標”。這時我們到三戶山邊村民家守株待兔。

家庭甲：這是一棟新建的兩層小洋樓。主人告訴我們，這是他家的“新厝”，他們還有“老厝”，村裏不少人家都跟他們一樣是在“新厝”

恭迎聖駕的，但都會預先打開老厝的內外門戶，按規矩，即使屋子裏沒有人，只要門開著，“老爺”也得抱進去^ㄟ。

迎神的供桌是一張擺放在樓下客廳的折疊式圓桌，桌後擺放著兩張充當神座的折疊椅，桌前是作拜椅用的小凳子。桌上擺設如下：

1. 插著三炷已燃線香的香爐一個，燭臺一對。
2. 點亮了的煤油燈一盞。
3. 茶水三盅。
4. 發鏢一盤，插著石榴枝，上有大吉四個。
5. 饌盒（即裹以土紙、貼上紅紙的潮式糖果）一盤。
6. 冥鏹：金銀斗各一，大錢銀錠一份。

聽著門外由遠而近的爆竹聲，主人說，這幾年他家不喜歡在迎神的時候燃爆竹，今年也一樣。

抱著神偶的壯丁，伴隨著^ㄟ啊^ㄟ的吶喊聲，風風火火地一闖進家門，就四處亂闖，主人馬上讓他們把老爺擺放到供桌後的椅子上，迅即下跪，再上三炷香，此時那兩位壯丁拈起桌上茶杯，往神偶臉上一潑，不等主人焚化完冥鏹，便抱起神偶，在主人帶領下，先樓下的睡房、廚房，再樓上的房間，飛快地巡遊一遍，然後迅速跑離這一家。

家庭乙：家裏面不見供桌，主人說，最近幾年來他們不設供桌，僅在老爺進宅之時燃放鞭炮。我們隨後所見的委實如此。與家庭甲一樣，家庭中的成員，特別是年輕的、女性的成員，在儀式進行時

都不大樂於循例喊^ㄟ；同時，^ㄟ神的壯丁和家庭成員及在場的其他村民，都不怎麼在意^ㄟ時房間的次序。

家庭丙：這一家位於村子偏東，近村尾，我們來不及等到“聖駕”，只記下他們迎神的“排場”；天井中擺放著供桌（折疊式圓桌）、神座（板凳），供桌上放有：

1. 香爐一個，燭臺一對。
2. 裝著茶葉的茶杯三個。
3. 糖果一盤，上有大吉四個。
4. 餅乾一盤。
5. 冥鏹：金銀斗各一，大錢銀錠一份，“答謝神恩”紙一份。

答謝神恩紙是一種印有紅色的禱祝語（“財丁興旺”之類）的黃表紙。主人說，把它置於其他冥鏹上，等一下老爺來了就用不著倉倉促促地“說話”了。

21:30 左右，離開山邊村，路經基層政權所在地耀國祖祠，祠門虛掩著，裏面燈火通明——山邊村的幹部們正專心致志地打著撲克牌，在這個本村家家戶戶，包括他們的家庭，恭迎聖駕的夜晚。出了村口，筆者注意到，採石場上白天的那輛警車，不知什麼時候已不見蹤影了。

至此，山邊村一日走馬觀花式訪問即告終結，遂筆錄見聞以為芹獻，敬呈於學界諸尊長案前。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 徵稿啟事

- (一) 本刊由「華南研究資料中心」出版。
- (二) 本刊為季刊，每年出版四期。分別為一月十五日、四月十五日、七月十五日和十月十五日。
- (三) 本刊接受有關華南地域社會研究的學術動態介紹，包括學術會議、研討會紀要；研究機構、資料中心介紹；田野考察報告及文獻資料介紹等。
- (四) 來稿中、英文不拘，字數原則上以不超過五千字為限。
- (五) 截稿日期為一月一日、四月一日、七月一日和十月一日。
- (六) 本刊不設稿酬。
- (七) 來稿可以原稿紙書寫，或以電腦文件方式寄本刊。
- (八) 本刊編輯委員會成員：
蔡志祥、陳春聲、劉志偉、張兆和、
廖迪生、程美寶、馬木池。
- (九) 收稿地址：
(1) 香港九龍清水灣道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轉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編輯部
馬木池先生收
(2) 中國廣州市
中山大學歷史系轉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編輯部
陳春聲先生收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讀者回條

姓名 (Name) : _____ 先生 / 女士 (Mr / Ms.)

服務機構 (Institution) : _____

通訊地址 (Mailing Address) : _____

電話 (Phone) : _____ 電子郵箱 (E-mail) : _____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第十八期

華南研究會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 出版

出版日期：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五日

執行編輯：馬木池

編輯委員會：蔡志祥、陳春聲、劉志偉、張兆和、廖迪生、程美寶、馬木池

通訊地址：香港 九龍清水灣道 South China Research Resource Station Newsletter

香港科技大學 人文學部轉 c/o Humanities Division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 Clear Water Bay, Kowloon, Hong Kong

電子郵箱 (E-mail address): schina@ust.hk

網頁 (Web Site): <http://home.ust.hk/~scircle>

編後語：

自1998年香港史列入初中課程，為中學歷史教育注入不少新元素，因為老師與學生的生活正是香港史的一部份，學習不再局限在課堂，走出課堂的考察與調查，成為教與學的重要組成部份。在1999年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為教授香港歷史的中學老師主辦「認識香港歷史、文化與社會」課程，其中不少中學老師反映在教材不足，缺乏經驗的情況下，探索新教學法及編寫教案時遇到不少困難。然而，亦有不少勇於探索的先行者，早已開始組織中學生進行田野考察，對香港各種社會文化現象開展調查研究。曾經沉寂一時的民間宗教活動考察，在過去兩、三年來，亦突然熱鬧起來，如1999年的林村打醮，便有多間中學組織學生參與田野考察，在迎神當天，加上大學的研究者，參與觀察的學者及中學師生不下五十人，數十部照相機及攝錄機簇擁著迎神隊伍的情景，實在蔚為其觀。無論是老師或學生，他們從田野中搜集得的資料及在實踐中獲得的經驗，彌足珍貴。故本刊由今期開始，開闢「香港歷史的教與學」專欄，讓各老師及學生發表其田野考察報告，分享其教授及學習香港史的心得；另一方面亦可讓各專家學者在此以深入淺出的方式介紹與香港史有關的新觀念、理論、研究方法和資料，使歷史教育得以普及。廖迪生對研習香港史的看法，卜永堅對大埔林村太平清醮的觀察，及香港歷史檔案處介紹其館藏的海報，作為此專欄的揭幕者。

《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主要是作為介紹華南地域社會研究動態的園地，除了學術會議、研討會紀要，研究機構、資料中心介紹外；本刊更鼓勵各研究者發表其田野考察報告，在整理文獻資料後的初步發現，及介紹各類稀見的文獻資料。在未來，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此。希望各讀者來稿支持。

第十八期目錄**香港歷史的教與學**

- 卜永堅-----抗租與迎神：從己卯年(1999)香港大埔林村鄉十年一度
太平清醮看清代林村與龍躍頭鄧氏之關係-----頁1-7
- 廖迪生-----我對研習香港史的一些看法-----頁8-9
- 香港歷史檔案處----歷史檔案館的海報收藏-----頁9-10

田野考察報告

- 饒偉新-----“庾嶺崛起，為華夷界”：略談大庾嶺梅關的象徵意義-----頁
- 陳永升-----吳城考察側記-----頁
- 陳景熙-----己卯年(1999)東澄海市山邊村遊神考察報告-----頁

文獻資料

- 衷海燕-----《江西新城保甲圖冊》與新城中田地方勢力-----頁
- 耿艷鵬-----贛江十八灘經濟的歷史變遷-----頁

活動消息
